

國立清華大學 115 下 X-Class 課程認列申請表(教師用)

申請期限：116 年 2 月 19 日 (五) 截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一、課程資訊

科號_____ 課名_____

教師_____ 申請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

二、教師確認事項：(X-Class 課程作業要點如後附，請詳閱)

■ 制度理解

X-Class 課程係指《以教師講授為主要教學型態》，並提供完整非同步線上學習資源，供學生自主學習之課程。

■ 修課機制

同意學生得依規定申請衝堂修課

■ 教學與資源提供

1. 應提供全學期完整之非同步學習資源 (如教學影片)
2. 同意課程內容、進度及評量方式不因個別學生調整
3. 無須提供額外補課或個別教學安排

■ 制度限制

1. 同意本課程一經學生申請通過，本學期不得取消 X-Class 標示
2. 如加退選截止後無學生申請，或學生衝堂原因消失，得調整或停止提供非同步學習資源

三、簽章

本人已詳閱並同意遵循上述各項規範。

授課教師簽章

(若課程有多位教師，得由一位教師代表簽章，並應確保其他授課教師已知悉相關內容。)

開課單位主管簽章

四、作業流程

排課期間至開學第一週內：教師申請→主管簽章→系所將申請表送課務組→課務組註記 X-Class

單位聯絡人：_____ 聯絡分機：_____ 送件日期：_____

課務組受理：_____

國立清華大學 X-Class 課程作業要點

115 年 3 月 19 日 114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通過

一、為提升學生跨領域修課之彈性與修業自主性，並鼓勵善用非同步學習資源，依本校學則第十六條規定，訂定本作業要點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
二、本要點所稱 X-Class 課程，指以教師講授為主要教學型態，並提供完整非同步線上學習資源，供學生自主學習之課程。

前項線上學習資源之提供對象及提供方式，由授課教師自行訂定。加退選截止後，如無學生依本要點申請衝堂修課或學生衝堂原因消失，授課教師得調整提供相關非同步學習資源。

課程經標示為 X-Class 並有學生依本要點申請核准後，該學期不得取消其 X-Class 註記。

三、本要點適用對象為本校各級學生及至本校交換之學生。

四、學生申請修習時間衝堂課程者，應符合下列規定，並於充分知悉相關權利義務及風險後，始得提出申請：

(一) 衝堂課程中，至少一門為 X-Class 課程。

(二) 學生應於修課前主動與 X-Class 課程授課教師聯繫，就修課安排進行必要之確認與瞭解。其內容以該課程既有之修課規定及評量方式為限，包括但不限於課堂參與形式、討論與互動方式、實作或演練要求、考試方式及成績評量標準。

前項確認與瞭解僅屬資訊知悉，不構成授課教師應配合、調整課程內容或另為教學及評量安排之義務。

(三) 學生不得要求任一門課程授課教師提供補課、個別指導或其他額外教學安排；亦不得以修習其他課程為由，請求請假、延後繳交作業，或要求調整教學進度、內容、方式或評量安排。

(四) 各該課程之考試時間(包括小考、期中考及期末考)如發生衝堂，學生不得以此為理由請求改期考試、補考、另行測驗，或為成績上之特別處理。

(五) 因修習衝堂課程所生之學習安排、時間衝突及學習成效等風險，由學生自行負責。

五、本要點申請期間，自每學期第一階段選課第一日起至加退選截止日止；逾期不予受理。

六、申請程序如下：

(一) 學生填具「X-Class 衝堂修課申請表」，經 X-Class 課程授課教師簽核同意後，送交課務組辦理衝堂選課設定。

(二) 課務組完成衝堂選課設定後，學生必須於規定期限內自行完成線上選課或加簽程序。

七、本要點未盡事宜，依本校相關規章及公告規定辦理。

八、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。